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2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国开债或信托产品。

（四）投资期限：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财务中心具体负责组织实施，财务中心将及时了解公司正常流动资金需求状况、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每季度审查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对，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障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9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41,503,352.57	4,637,268,373.59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861,688.20	71,706,561.12	1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644,819.83	70,705,115.77	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401,415.76	−416,697,576.75	12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9%	2.84%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349,841,193.41	11,783,796,364.82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801,620,106.65	2,720,812,852.98	2.9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13.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60,267.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96,292.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449.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4,591.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6,448.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9,988.91	
合计	1,216,868.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334.76 万元，与上年度期末相比增长 604.75%，主要原因是收到票据未背书转出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 1,890.21 万元，与上年度期末相比增长 58.73%，主要原因是收到票据未背书转出或贴现；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39,155.68 万元，与上年度期末相比下降 37.71%，主要是大量预付防疫物资款，本期到票结算；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6,661.51 万元，与上年度期末相比增长 67.05%，主要是本期进项留抵税额增加；

其他权益工资投资期末余额 530 万元，与上年度期末相比增长 1666.67%，主要是本期新增投资 500 万元；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4,137.25 万元，与上年度期末相比下降 44.18%，主要是预提的年终奖已支付。

2、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27.21%，主要原因是公司一方面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收款现金流增加，改善支付账期和支付工具，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探索供应链融资、保理融资等新型融资工具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8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厦门麦迪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3%	138,030,674.00		质押 / 32,643,834.00
厦门三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4,464,221.00		
王珺	境内自然人	1.15%	4,451,699.00		
张卫阳	境内自然人	1.13%	4,386,545.00	3,289,909.00	
张珺瑛	境内自然人	0.92%	3,590,676.00	2,693,007.00	
沈向红	境内自然人	0.77%	3,010,731.00		
沈春	境内自然人	0.56%	2,167,209.00		
邓山英	境内自然人	0.35%	1,3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305,320.00		
朱明国	境内自然人	0.32%	1,260,000.00	94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 股份种类	数量	
厦门麦迪肯科技有限公司	138,030,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30,674.00	
厦门三态科技有限公司	4,464,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4,221.00	
王珺	4,451,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1,699.00	
沈向红	3,010,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0,731.00	
沈春	2,167,2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7,209.00	
邓山英	1,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5,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320.00	
吴军芳	1,2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000.00	
王江平	1,233,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3,585.00	
王瑞祥	1,101,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1,89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麦迪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三态科技有限公司和王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禾创”）因收购前原股东刻意隐瞒的担保事项，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收到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19）川 71 执 411 号），成都禾创因其被公司收购前为贵阳德昌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祥”）信托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而被列为被执行人，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2020 年 3 月 4 日，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20）川 71 执异 6 号），裁定申请执行人由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渝富”）。2023 年 2 月 17 日，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23）川 71 执异 19 号），裁定申请执行人由华融渝富变更为厦门鑫桥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 年 12 月 3 日，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德昌祥破产重整申请。2022 年 1 月 7 日，成都禾创收到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由于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做出（2021）黔 01 破申 2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德昌祥的重整申请。裁定终结（2021）川 71 执恢 65 号案件中对被执行人德昌祥的执行。截止目前，成都禾创、华融渝富已按破产重整方案分别收到德昌祥破产管理人支付的破产财产分配款项 780.05 万元、5,539.11 万元。

2022 年 3 月 7 日，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 2022 川 71 执异 8 号《执行裁定书》，追加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2022 年 5 月 18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 2022 川执复 174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复议申请，维持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 2022 川 71 执异 8 号执行裁定。

2022 年 6 月 24 日，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2022）川 71 执恢 51 号《执行裁定书》之二，裁定执行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2,730.24 万元。

公司将持续推动本案相关各方积极履行义务，积极协调各方妥善解决执行案件相关事项。本案担保方较多，且部分担保方提供了物权担保，公司将推动案件抵押物优先用于清偿债务。

2、为了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及成都禾创于 2019 年 1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成都禾创股权转让方及担保方向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2310 万元，向成都禾创赔偿损失 2000 万元。2021 年 8 月，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川民终 743 号《民事判决书》，认为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当向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终审判决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800 万元，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对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负前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成都禾创要求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 2000 万损失与本案系不同的法律关系，应另案主张权利，驳回成都禾创诉讼请求。公司已通过强制执行收回违约金 800 万元，本案已完结。2021 年 9 月，成都禾创已另案重新提起诉讼，要求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成都禾创 3,969.73 万元及利息、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已申请对被告方的财产进行保全，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2021）川 01 执保 579 号《执行裁定书》，对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成都市青羊区东胜路 4 处房产及所持成都禾创民生药业有限公司 60%股权、成都禾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股权、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等财产在价值人民币 3,969.73 万元的范围内采取保全措施。2022 年 12 月 27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川民终 117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贵州明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禾创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成都禾创 3,162.83 万元及利息。成都禾创已申请强制执行。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560,387.19	594,189,831.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5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47,571.20	475,000.00
应收账款	5,851,828,150.64	5,837,079,391.23
应收款项融资	18,902,073.01	11,908,260.41
预付款项	391,556,765.43	628,628,788.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4,964,775.24	87,492,829.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84,082,334.96	2,548,589,433.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615,130.09	39,877,416.71
流动资产合计	9,289,878,740.76	9,748,240,951.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706,801.07	33,906,801.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00,000.00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483,775.37	24,682,689.78
固定资产	809,537,812.95	819,300,376.60
在建工程	525,437,334.85	509,064,798.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091,773.64	96,852,297.67
无形资产	175,946,078.86	176,933,941.98
开发支出		
商誉	288,651,455.27	289,450,984.44
长期待摊费用	29,240,921.86	28,959,497.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80,089.00	54,708,84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86,409.78	1,395,18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9,962,452.65	2,035,555,413.72
资产总计	11,349,841,193.41	11,783,796,364.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7,684,054.34	4,455,269,702.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1,696,664.51	987,770,043.26
应付账款	1,908,847,460.33	2,270,403,681.48
预收款项	40,592.50	26,552.50
合同负债	32,407,394.76	31,757,236.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372,464.63	74,118,390.14
应交税费	73,513,768.62	71,182,272.60
其他应付款	246,654,173.37	325,959,953.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65,008.65	665,008.6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380,018.12	80,633,190.40
其他流动负债	3,981,016.34	3,889,327.66
流动负债合计	7,693,577,607.52	8,301,010,350.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68,506,325.58	471,764,351.5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971,818.60	53,858,800.52
长期应付款	110,892,438.23	118,242,443.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792,081.30	41,198,188.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82,835.75	7,073,148.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5,145,499.46	692,136,932.10
负债合计	8,488,723,106.98	8,993,147,283.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8,516,736.00	388,516,7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982,859.58	653,595,579.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83,096.29	2,824,810.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609,253.75	184,609,253.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1,128,161.03	1,491,266,47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1,620,106.65	2,720,812,852.98
少数股东权益	59,497,979.78	69,836,228.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1,118,086.43	2,790,649,08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49,841,193.41	11,783,796,364.82

法定代表人：吴金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聪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铮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841,503,352.57	4,637,268,373.59
其中：营业收入	4,841,503,352.57	4,637,268,373.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28,514,286.97	4,529,957,502.96
其中：营业成本	4,479,132,701.86	4,297,637,003.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964,092.40	9,061,995.89
销售费用	105,494,333.60	99,329,995.59
管理费用	75,262,608.43	69,785,152.54
研发费用	769,300.60	602,864.18
财务费用	57,891,250.08	53,540,491.17
其中：利息费用	51,017,218.41	46,934,812.50
利息收入	1,248,207.75	924,756.08
加：其他收益	2,998,655.97	992,368.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2,938.01	−381,183.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38,346.40	−456,183.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16,357.23	−10,245,174.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239.10	−2,692,153.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13.72	70,086.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1,261,973.51	95,054,814.46
加：营业外收入	170,344.62	851,111.29
减：营业外支出	211,602.90	165,191.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01,220,715.23	95,740,734.64
减：所得税费用	22,620,215.67	24,407,302.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00,499.56	71,333,431.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00,499.56	71,333,431.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861,688.20	71,706,561.12
2.少数股东损益	−1,261,188.64	−373,129.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1,714.34	−279,198.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1,714.34	−279,198.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1,714.34	−279,198.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1,714.34	−279,198.7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158,785.22	71,054,23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419,973.86	71,427,362.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1,188.64	−373,129.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吴金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聪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铮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09,519,231.18	4,568,589,231.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9,066.96	21,51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55,612.58	81,436,39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8,013,910.72	4,650,047,143.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4,661,250.82	4,763,163,383.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191,489.12	152,652,75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75,000.81	69,553,05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84,754.21	81,375,53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4,612,494.96	5,066,744,72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01,415.76	−416,697,57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112.42	96,83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38,426.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4,538.86	171,83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5,111,480.01	77,882,418.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21,553.00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51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011,548.01	79,882,41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37,009.15	−79,710,58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53,802,692.32	2,633,603,284.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6,33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0,539,026.43	2,633,603,284.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8,765,683.18	2,125,758,533.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752,595.94	44,527,421.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65,033.33	16,292,96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583,312.45	2,186,578,91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44,286.02	447,024,36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037.17	−207,752.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11,916.58	−49,591,546.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636,855.13	304,928,34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124,938.55	255,336,795.43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7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原文	修订后
第四条　董事为自然人，无需持有公司股份。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董事： …… (六)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七)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公开批评两次及以上的； (八)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两次及以上或批评三次及以上的； (九)法律、行政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第四条　董事为自然人，无需持有公司股份。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董事： ……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第二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十)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六)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或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二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 (十)根据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或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四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的授权行事，不得越权形成决议。经股东大会依法授权，董事会可以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四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的授权行事，不得越权形成决议。经股东大会依法授权，董事会可以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5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因拓展第三方物流业务需要，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相关经营项目，本次变更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内容作出修订，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商事登记、备案手续。具体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母婴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家用电器销售；软件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农副产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酒类经营；保税仓库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